

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 函(稿)

地址：33052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789號
承辦人：學務主任 呂昫真
電話：(03)3580001~310
電子信箱：swaroych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林育沖校長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快小學字第11100008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_桃園市國小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參考推廣共備課程工作坊

主旨：有關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(國小組)輔導辦理「桃園市110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團分區諮詢服務」一案，請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工作會議請本市科技領域輔導團(國小組)團員參加，會議訊息如下：
 - (一) 時間：111年03月03日(星期四) 09：00~16：10。
 - (二) 地點：桃園市立大園國中-G棟4樓科技中心數位製造教室。
 - (三) 主題：桃園市國小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參考推廣共備課程工作坊。
 - (四) 共備課程內容如附件。

正本：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民小學林育沖校長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楊秀全校長、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楊皓晟主任、桃園市蘆竹區大竹國民小學黃子彥主任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壢國民小學邱明義老師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鄭之婷老師、桃園市蘆竹區南崁國民小學廖釗概老師

副本：

校長 林 OO



1110000899



1110000899



第一層決行			
承辦機關(單位)	會辦機關(單位)	核稿	決行

校對兼發文：

監印：

